

張德江告誡 港人需猛醒

□汪 蕪

「港事港心」

十年前，當香港經濟沉疴不起之時，身為廣東省委書記的張德江，提出「泛珠三角」機制，成功協助香港走出困境。十年之後，張德江身份已是全國人大委員長，但當年他曾極力提供協助的香港，不僅沒有大步向前發展，反而因為嚴重的內耗，競爭力不升反降，地位岌岌可危。他日前在會見香港代表團時，憂心地指出，首要任務是發展經濟、停止內耗，否則一切都是空談。一個城市有多少個十年？如果香港各界仍無法從內耗中猛醒，依然在政治內鬥的漩渦中沉淪，留給後代的將是一個中國三流城市的香港。

香港優勢已不再明顯

上周六，全國人大委員長張德江在會見「經民聯」代表團時，一臉憂心地指出，經濟發展是逆水行舟不進則退，只有經濟發展才能改善民生，否則一切都是免談。當前香港固有競爭優勢不斷弱化，必須高度警覺，切忌大事小事都用泛政治化的方式和態度處理，而未來三年又是香港經濟發展的關鍵時刻，各界需齊心努力謀求發展。顯而易見，張德江委員長這番話是有所指，儘管他沒有點明問題，但熟悉香港當前情況的人士都會明白，這是切中香港「命脈」，點出了香港不斷退步的關鍵問題。

沒錯，香港還是香港，一些傳統優勢並沒有完全消失，而一些國際城市競爭力指數香港也都排靠

前。以2012年為例，世界經濟論壇（WEF）、英國經濟學人資訊部（EIU）、瑞士洛桑國際管理發展學院（IMD），三項指數分別將香港排為第九、第四和第一。而香港依舊是世界最自由的經濟體。

但如果細看各項指標，香港之所以排名靠前，主要因素與十多年前沒有本質差別，依然是完善的基建、高效廉潔的政府、完備的法治、低稅制等，甚至可以說，如果撤除這些，則香港十多年來幾乎沒有任何大的「進步」，發展靠的是「吃老本」。但當前香港面對的是急劇變化的世界，區域競爭無比激烈，不進則退。事實上，近十年來香港優勢是強化了還是惡化了，是鞏固了還是弱化了？相信市民心中自會有數。

大概十年前，香港GDP為1.3萬億，「泛珠」九省中只有廣東以1.6萬億略超香港。八年後，香港增長到接近1.9萬億，而廣東已經超過5萬億，湖南、四川從6千億躍升至兩萬億，其他各省也都以兩至三倍的速度增長。而今，有四個省經濟總量超過香港，香港位次已跌至第五。以最新一份《全球旅遊業競爭力排行榜》為例，香港地區由前年的第十二位跌至第十五位；而《經濟學人》發布的2012年全球城市競爭力評比「經濟實力」排名中，香港僅排在第二十位，不僅輸給老對手新加坡，甚至遠被津、深、北、上、廣拋離。（見附圖）其他如世界經濟論壇指標的「創新能力」、「高等教育」更僅排在全球第二十六和二十二位。

當然，單一的GDP對比並不說明一切，經濟實力亦與區域與人口有密切關係，香港或許仍然在許

多方面超前於內地省市，而且有自身獨特的優勢。但這些國際競爭力排名指數在說明一個可怕的事實，這就是：香港已經沒有了明顯的優勢！莫說新加坡、東京、首爾這些傳統經濟體，就連內地的新興城市也無一被比下去。難道這還不值得擔憂嗎？到底香港何以走到如此被動的一步？是什麼原因令香港沉疴不起？

泛政治化摧毀競爭力

根本的原因還在於內耗。當然，世界上沒有一個地區或一個城市不存在內耗，但與其他地區相比，香港以一千平方公里土地、聚集七百萬市民、維持狹小的經濟體這一實際狀況下，展現在我們眼前的，卻是持續經年、愈演愈烈的內耗。由零三年算起，一次又一次的政治紛爭將香港一次又一次撕裂。

站在政治舞台上的政客們，不是以香港多數市民利益為考慮出發點，更不是以香港整體發展競爭力着想，而是一黨一己之私。而踏入一三年，這種趨勢更加強烈。職工盟李卓人不顧香港碼頭業不斷惡化的事實，煽動碼頭罷工，僵持一月，仍然在惡意對抗；公民黨等政客挑起的「佔領中環」，依照戴耀廷等人的說法，要通過「核爆中環」，以達到將香港變成一個「難以管治的地方」。甚至於，連政府正常開支的「財政預算案」，也在反對派政客的「拉布」行動中一再押後，整個香港的政府部門運作，面臨「懸崖」狀態。試問，一個「難以管治

關鍵熱點—2012年全球城市競爭力評比 經濟實力排名 Hot spots—Benchmarking Global City Competitiveness—Economic Strength Ranking and Score		
經濟實力排名 Economic Strength Ranking	城市 City	積分 Score
1	天津 Tianjin	56.6
2	深圳 Shenzhen	55.4
3	大連 Dalian	55.0
4	紐約 New York	54.0
5	多哈 Doha	53.7
6	廣州 Guangzhou	53.6
7	上海 Shanghai	51.8
8	東京 Tokyo	50.5
9	重慶 Chongqing	49.9
10	北京 Beijing	49.8
11	青島 Qingdao	49.4
12	成都 Chengdu	49.2
13	蘇州 Suzhou	48.1
14	杭州 Hangzhou	47.6
15	新加坡 Singapore	46.0
16	新加坡 Singapore	45.9
17	洛杉磯 Los Angeles	45.7
18	休士頓 Houston	45.6
19	阿默達巴德 Ahmedabad	45.3
20	香港 Hong Kong	43.8

的地方」、一個被迫得無錢可用的政府，又如何能將香港向前推動？香港經濟發展又怎樣不會被邊緣化？如此泛政治化的現狀，又如何能提高香港的競爭力。

張德江苦口婆心提醒香港各界，競爭力不斷弱化，應引起高度警覺；要發揮自身優勢，不要大事小事都用泛政治化方式和態度處理。這是一種善意的提醒，更是一種從香港市民利益出發的告誡。如果當這種提醒與告誡如耳邊風，十年之後的二零二三年，世界城市競爭力排名將再難覓得香港蹤影！

作者為在香港從事學術研究

公民黨「割地論」愚弄民眾

□宋小莊

公民黨向有「大狀黨」的稱號，該黨所支持的「保護海港協會」試圖借軍用碼頭用地發難，實在愚不可及，有辱其「大狀黨」的招牌。香港《駐軍法》規定，「香港駐軍的國防等國家行為不受香港特區法院管轄。」廣義而言，興建必要的軍事設施，作為防務用途，也是國防等國家行為。現在卻有人要對軍用碼頭的建設提出司法覆核，無疑就是要求香港法院對有關的國家行為進行管轄，這是違反香港基本法和《駐軍法》的。



「審思辯明」

據日前報載，公民黨有立法會議員及與該黨關係密切的「保護海港協會有限公司」，對中區灣仔填海計劃的最終永久海岸線靠近中環軍營處預留約150米的海岸線作軍用碼頭提出異議，反對「割地」給駐軍。該有限公司還提出對抗「四部曲」：（一）收集10萬個簽名反對軍用碼頭海濱0.3公頃土地劃為軍用土地。（二）由立法會反對派議員在議會中跟進。（三）進行其他反對規劃活動。（四）提出司法覆核。

反對「割地」四部曲胡攪蠻纏

與所謂「佔領中環」四部曲一樣，反對所謂「割地」的四部曲完全是胡攪蠻纏，胡作非為。香港基本法第7條規定，「香港特區境內的土地和自然資源屬於國家所有。」第14條第1項又規定，「中央政府負責管理香港特區的防務。」列入香港基本法附件三的《駐軍法》第10條第1款還規定，「香港特區政府應當支持香港駐軍履行防務職責」，而在中上環海濱的適當位置建設軍用碼頭，正是駐軍履行防務職責的需要，有什麼好指責的！

根據1994年中英兩國政府簽署的《軍事用地協議》，英方在回歸後將向中方移交14幅軍事用地，其中包括在添馬艦附近的軍用碼頭。但由於特區政府提出中環填海計劃，以興建政府總部 and 立法會總部等設施，原軍用碼頭被填平。特區政府自然有責任興建與原來類似的軍用碼頭，否則就有違香港基本法和《駐軍法》的法定業務。公民黨及其相關的有限公司指責「變相將土地主權拱手交給解放軍

，剝奪市民使用權」，簡直是胡說八道。如照他們的說法，不替補適當的軍用碼頭，才是剝奪香港駐軍的防務權。百姓可以放火，州官不准點燈，這是什麼邏輯。

對這樣的換位安排，早在2000年經諮詢的「中區（擴展部分）計劃大綱圖」已有顯示；2002年立法會通過的「中環填海計劃第三期工程撥款」也已經包括在150米的海岸線上興建軍用碼頭；2008年提出「中環新海濱城市設計研究」也已有軍用碼頭的概念設計；2010年特區政府也已向中區區議會以及海濱事務委員會（內含「保護海港協會有限公司」的代表）介紹軍用碼頭的建築設計，為何公民黨及其相關的有限公司要出爾反爾呢？

「大狀黨」借軍用碼頭用地發難

在中環有軍事設施和軍用碼頭，本來就是回歸前香港的一個景點，現在只不過是保留回歸前的做法，又有何不可呢？何況香港駐軍已經明確表示，當碼頭不用作軍事用途時，市民可以進入軍用碼頭範圍。這就為軍民共享碼頭設施提供了方便，為香港的「一國兩制」提供新的有意義的維港海濱景觀。

公民黨向有「大狀黨」的稱號，該黨所支持的「保護海港協會有限公司」試圖借軍用碼頭用地發難，實在愚不可及，有辱其「大狀黨」的招牌。香港基本法第19條第2款規定，「香港特區法院對國防、外交等國家行為無管轄權。」《駐軍法》第26條也規定，「香港駐軍的國防等國家行為不受香港特區法院管轄。」廣義而言，興建必要的軍事設施，作為防務用途，也是國防等國家行為。現在卻有人要對軍用碼頭的建設提出司法覆核，無疑就是要求香港法院對有關的國家行為進行管轄，這是違反香港基本法和《駐軍法》的。這只能為香港法院所拒絕，吃閉門羹，自討沒趣，自招招牌。

公民黨既有「大狀黨」之「花名」，當然知道守法之必要。對原在添馬艦的軍用碼頭的拆除以及替換，《駐軍法》有明確的要求。該法第13條第2款規定，「香港特區政府如需將香港駐軍的部分軍事用地用於公共用途，必須經中央政府批准；經批准的，香港特區政府應當在中央政府同意的地點，為香港駐軍重新提供軍事用地和軍事設施，並負擔所有費用。」特區政府因為興建政府總部大樓和立法會議事樓，拆除了原軍用碼頭，在中央政府同意的地點興建同樣的軍用設施，正是守法的體現。現在公民黨及其支持的有限公司竟然打算提出司法覆核，要求特區政府不守法，偷雞摸狗，順手牽羊，不作補償，不給有正氣的法官訓斥一頓才怪。

須增加對《駐軍法》宣傳教育

應當指出，《駐軍法》在香港的法律體系中具有重要的法律地位。該法1996年12月30日由全國人大常委會通過，同日由國家主席公布，自1997年7月1日起施行。該法列入香港基本法附件三，屬於有關國防、外交和其他按基本法規定不屬於香港特區自治範圍內的法律。根據1990年4月4日頒布香港基本法的國家主席令 and 全國人大《關於香港基本法的決定》，列入香港基本法附件三的全國性法律是基本法的組成部分，具有與香港基本法的同等效力。從公民黨及其支持的保護海港協會有限公司的舉動來看，香港的部分法律界人士似乎並不懂基本法包括列入附件三的全國性法律。對此，特區政府律政司有必要對他們進行有關的法律教育。藉此也可以提高香港市民對基本法的認識，這恐怕比簡單地在電視台賣基本法的廣告，有意義得多。

也許大狀黨及其黨徒們並非不懂得香港基本法，學法不守法，不但自己不守法，還要別人不守法，這是大狀黨及其黨徒們應當檢討自省的，棄舊圖新，適其時矣！

作者為法學博士

「汪辜」會談廿載兩岸創新局

□司馬輝

「兩岸三地」

汪辜會談二十周年紀念活動在兩岸熱烈展開，適逢大陸海協會召開第三屆第一次理事會，並選出陳德銘為新一屆會長，對兩岸關係的發展來說可謂雙喜臨門。

光陰荏苒，歲月如梭，二十年前的一九九三年四月二十七日至三十日，大陸海協會會長汪道涵與台灣海基會董事長辜振甫在新加坡舉行兩岸第一次正式會談，成為兩岸打破堅冰展開正式接觸的里程碑，正如全國政協俞正聲主席在紀念大會上說的：「汪辜會談彰顯了『九二共識』作為兩岸協商基礎的重要地位，其揭示的以對話取代對抗，以協商促進合作的精神，依然啓迪着兩岸關係的現實與未來。」會談簽訂了四項協議。

任務艱巨 影響深遠

衆所周知，「汪辜會談」得來並不容易，其間差不多展開了三年的雙方密集接觸，在大陸方面的積極推動下，首先在一九九一年初邀請剛成立的台灣海基會秘書長邱進益到北京作前期協商。

據邱進益回憶，第一次到北京有點感到環境以及對方的底牌都不清楚，而他自己接受台灣陸委會白紙黑字的每一項授權，然後赤膊上陣。他說當時他要面對的不僅是大陸，而且要面對島內反對黨的民進黨、傳媒以及陸委會，好在協商能夠順利進行。在這期間台灣方面曾派蘇志誠來香港與大陸方面接觸，而海基會也曾派出副董事長等人員兩次登陸，進行密集的接觸協商。

為了便於與海基會聯繫、商談，大陸也於一九九一年成立了海協會。接着一九九二年十月二十八日至三十日兩會在香港進行工作性商談，達成「九二共識」成為汪辜會談的基礎。

我們如果回到二十年前的起點，就不難看出汪辜會談所具有的重大歷史意義與深遠影響。它標誌着兩岸和解對話時代的來臨，奠定了兩岸制度化協商之基礎，推進了兩岸經貿、文化、旅遊等各方面的大交流。直至二十年後的今天，兩岸關係的和平發展局面的得來，都是在汪辜會談當時的基礎上發展和延續開來的。事實證明，二十年中間雖然經過風風雨雨，但兩岸和平發展的潮流和趨勢浩浩蕩蕩不可阻擋。現在最重要的是沿着汪辜會談已經開闢的軌跡，盡快向「深水區」挺進，兩會必須以高瞻遠矚的眼光為兩岸展開政治協商打開新局面。在這方面海協會任重而道遠。

俞正聲主席在對海協會提出的四點希望，其中一點就是「要着力促進兩岸關係和平發展的制度化建設。當前要盡快完成兩岸經濟合作框架協議協商的各项目標，積極推進兩岸互設綜合性辦事機構，並且推動商簽兩岸科技、文教交流協議。」

珍惜成果 再創佳績

兩岸互設綜合性辦事機構，在馬英九上任伊始就提出來，其後又不斷重複提出，一直到最近才在「行政院」通過相關草案並提交「立法院」審議。估計將會在會上遭到民進黨的阻撓反對。

台灣「行政院」領導人江宜樺說：「互設機構是黃金十年、和平兩岸台灣願景的重要政策目標，也是兩岸關係和平穩定的重要指標。」兩岸互設辦事機構台灣有高達七成以上民衆支持贊成，陸委會也發表聲明認為定位為分支機構，也是建構兩岸穩定與制度互動模式，促進兩岸關係朝正面發展。

大陸民衆更加關心兩岸在辦事機構互設之後如何推動兩岸和平發展能夠開創新局面，期望海協會新領導上任後能盡早地發布新的相關方案。海協會過去八年中，在陳雲林會長主持下已經簽署了十八項兩岸合作交流協議，為今後相當長時期的兩岸交流打下了堅固的基礎，有關的後續協商也即將展開。島內評論員對陳德銘充滿信心，認為他曾參與國際多項重要談判，也是談判的一流高手。相反，對於海基會林中森董事長是否能與之匹敵倒多表擔憂，而且也因此更加關注將來兩會互設辦事處後由誰來主掌。

雖然外界對馬英九在「總統」第二任期兩岸關係方面的建樹多不表認同，但兩岸關係近五年的發展，是自汪辜會談後的二十年間的最好時期，與李扁主政的前十五年有本質的區別，兩岸都應該珍惜這得來不易的五年黃金期及其間結出的豐碩成果。這也是為什麼我們今天要熱烈地紀念二十年前的辜汪會談的最重要原因。在二十年前，兩岸所觸及的事務性議題與政治性議題，在今天看來是稀鬆平常的事，在當時都是經過了十分艱巨的談判過程，而當時任何一點小小的進展對二十年後的今天的影響，都是十分巨大的。

辜汪會談二十年前是兩岸中國人集體智慧的結晶，二十年後兩岸的中國人更應沿着汪辜兩老開闢的軌跡創造兩岸和平發展的新佳績。

作者為資深台灣問題評論員

「開城」閉園 朝韓「雙輸」

□延 靜

「韓朝動向」

韓朝合作象徵的開城工業園區，4月26日最終關閉，經營十年的韓朝合作成果終於毀於一旦，令人十分惋惜。

4月25日，韓國正式向朝鮮建議，舉行政府級別對話，化解拖延多日的開城工業園區僵局。韓國要求朝鮮在24小時答覆，如朝鮮拒絕對話，韓國將採取「重大行動」。朝鮮於次日拒絕了韓國的對話建議，並搶在韓國之前關閉了開城工業園區。韓國不得已也於4月26日從工業園區撤出了所有韓方人員。

經營十年 南北合作典範

開城工業園區早在1989年韓國現代集團會長鄭周永訪問平壤時，就與朝鮮簽定了土地合同。那次鄭周永訪問平壤，還受到金日成主席的接見。2000年6月，金大中總統訪問平壤，會晤朝鮮最高領導人金正日，舉行歷史性南北首腦會談，達成多項協議並發表了《南北共同宣言》。韓朝之間各領域的人員交流與合作活躍起來，韓朝關係掀開了新的一頁。共辦工業園區也提上日程，多方權衡後選址在開城，朝鮮提供土地和房屋，韓國提供資金、技術和設備，園區為朝鮮所有，雙方共同管理。經過籌備

，開城工業園區於2003年正式啓動，截至目前已經營十年，成為韓朝合作的象徵和典範。

工業園區之所以選在開城，是因為那裡是個有名的地方，600年前是高麗王國的都城，以盛產人參聞名於世。還有一個更重要的原因，就是開城離韓國仁川港較近，如果生產的產品出口，三個小時就可到達日本。到2013年，韓國123家中小企業進入園區，人員數百人，朝鮮分工人5萬多。當然，韓朝雙方在管理中也有一些分歧，如工人待遇、稅金收取等，但通過協商一些已得到解決。

今年以來，朝鮮半島緊張局勢不斷升級後，4月3日，朝鮮宣布停止韓方人員進入工業園區。4月8日，朝鮮以「美韓反朝行動和侵略戰爭挑釁活動」為由，從開城工業園區撤出全部朝鮮工人，並聲稱暫時中斷園區運轉。這之後，朝鮮只許韓方人員出，不許韓方人員進，並且不許韓國運送口糧和日用品車輛進入園區。4月17日，朝鮮又拒絕開城工業園韓國企業代表訪問工業園區的申請，使事態進一步激化。韓國幾次建議對話商談，也遭到朝鮮的拒絕。這樣終導致韓國不得不以最後通牒式方式向朝鮮提出對話建議，遭朝鮮拒絕後，開城工業園區終於關閉。

開城工業園區本來前景十分美好，曾計劃幾年後引進韓國企業上千家，設立生活區、商業區、休

閒區，還修建高爾夫球場，為職工子女開辦小學。而現在工業園區關閉，這一切都成了泡影。韓國這次損失不小，中小企業投資上億美元無法收回，所生產的產品不能出口只能拉回，韓國政府還要對企業承擔巨額補償。但韓國更擔心的是，如果留守韓國人員被朝鮮扣留，人身安全等將成為更嚴重的問題，這也是韓國決定撤回所有韓方人員的原因。

朝鮮方面損失也不小，土地、廠房雖可收回，但5.4萬朝鮮工人失業，每年近億美元的工資失去，而且失業工人和家屬的生計安排也成很大負擔。朝鮮通過開城工業園區每年獲得上億美元巨額外匯收入還沒算在內。當然，還有看不見的損失，那就是朝鮮關閉開城工業園區，招致它對外失去信譽，影響外國投資者的信心。不過，按朝鮮一位高官視察後所說，關閉開城工業園可以去掉一個韓朝「直接對抗的場所」，也可以說去掉一塊「心病」。

總之，開城工業園區關閉沒有贏家，而只會加劇韓朝之間的對立，給本來緊張的朝鮮半島局勢雪上加霜。開城工業園區是金大中總統在任時訪問平壤之後韓朝雙方合作取得的重要成果，而現在園區關閉，與金大中的交流、和解、合作主張相悖，如果他在世會不能不感到十分遺憾的。

作者為原中國資深外交官、駐外大使